

证券代码：600283 证券简称：钱江水利 公告编号：临 2016-046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债权债务司法拍卖结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涉及债权债务资产包司法拍卖的结果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披露的《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债权债务司法拍卖结果的公告》（临 2016-045），披露了公司关于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债权等司法拍卖结果。

公司今天获知：买受人广东宝能置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以最高价 10.34 亿元竞得拍卖标的物，并已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

根据拍卖公告条款，该标的物竞得者原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户抵作拍卖成交款，拍卖余款在 2017 年 2 月 28 日前缴入法院指定账户。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本次司法拍卖的结果将对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由负转正可能，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为准。

除此以外，经公司自查：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公司确认并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目前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并购重组、发行股份、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核实，截止公告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与公司 2016 年三季度定期报告披露一致。

二、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进行认真核查后，声明：“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有关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7日

报备文件：

- 1、钱江水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 2、《拍卖成交确认书》。